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1月29日,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2016年12月2日上午10点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9人。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增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公司管理团队全权决定和办理与本次增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需签署的相关协议及文件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刊登的《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议案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西藏鑫大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西藏鑫大通拟与境内金融机构签订融资协议,拟融资不超过240000万元人民币,融资期限为2年,用于跨境直贷,做跨境并购业务。公司拟为西藏鑫大通提供担保,向债权人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刊登的《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管琛董事、郝亮董事、于秀庆董事、王大永董事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议案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16年12月19日下午14:50在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与武



夷山路路口青岛广顺房地产开发公司傲海星城会议室召开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刊登的《深大通:关于召开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日